

海城市温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二次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2321030090274985

项目地址	海城市温香镇、高坨镇	招标人	海城市水利事务中心
项目名称	海城市温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202321030090274985
资金来源及比例	中央预算内资金 50.00%省本级预算资金 30.00%区(县)预算资金 20.00%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总投资	5423.89 万元	标段（包）数量	4
项目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1. 渠首工程：对高坨、东高2座排灌站进行改造，并更换机电设备和金属结构；对刘坨、桑树2座排灌站的管理区进行改造。 2. 骨干输配水工程：渠道衬砌总长度19.632千米，干渠衬砌2.831千米，支渠衬砌长度16.801千米。其中刘坨灌片干渠衬砌总长为1.615千米，支渠、分支渠衬砌总长为9.342千米；高坨灌片高坨干渠衬砌总长为1.216千米，支渠衬砌总长为4.289千米；桑树灌片支渠衬砌总长为2.045千米；东高灌片支渠衬砌总长为1.125千米。 3. 骨干渠系建筑物及配套设施改造262座。其中拆除重建渡槽30座、涵洞33座、水闸84座、农桥18座、分水口94处，新建节制闸3座。灌区共建设干支渠流量监控点25处，其中干渠流量监控点8处，支渠流量监控点17处。灌区建设土壤墒情监测站4处，建设灌区信息化建设中心站1处。		
一标段			
标段（包）名称	海城市温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一标段刘坨站片区纵向）	标段（包）编号	202321030090274985001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施工
标段（包）资质	水利水电工程三级及以上		
标段（包）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包）招标范围	本工程位于海城市温香镇，主要工程内容为改造刘坨排灌站管理房 180m ² ，永久道路硬化 615m ² 。渠道衬砌总长 3762.2m，干渠衬砌 1615.20m，支渠衬砌 2147m；骨干渠系建筑物及配套设施改造 17 座，其中：拆除重建渡槽 3 座，涵洞 3 座，水闸 5 座；农桥 4 座，分水口 2 处。灌区建设干、支渠流量监控点 5 处，其中干渠流量监控点 3 处，分别位于一干渠、二干渠、八支渠；支渠流量监控点 2 处，位于二十支、二十一支，土壤墒情监测站 1 处，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投标保证金	9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开始/开工日期	2023-08-29	标段（包）供货/服务结束/竣工日期	2024-12-31
标段（包）项目经理（负责人）资格条件	[二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及以上]		
标段（包）	935.038609 万元	标段（包）	0 元

合同估算价		文件售价	
标段(包)开标地点	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271 号)		
二标段			
标段(包)名称	海城市温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二标段刘坨站片区横向)	标段(包)编号	202321030090274985002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施工
标段(包)资质	水利水电工程三级及以上		
标段(包)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包)招标范围	本工程位于海城市温香镇,主要工程内容为渠道衬砌总长 7195m,其中支渠衬砌 2935m,分支渠衬砌 4260m;骨干渠系建筑物及配套设施改造 71 座,其中:拆除重建渡槽 7 座,涵洞 9 座,水闸 19 座;农桥 4 座,分水口 32 处。灌区建设支渠流量监控点 5 处,位于五分支、九分支、十二分支、十四分支、十五分支。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投标保证金	13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开始/开工日期	2023-08-29	标段(包)供货/服务结束/竣工日期	2024-12-31
标段(包)项目经理(负责人)资格条件	[二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及以上]		
标段(包)合同估算价	1337.660792 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包)开标地点	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271 号)		
三标段			
标段(包)名称	海城市温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三标段高坨站片区)	标段(包)编号	202321030090274985003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施工
标段(包)资质	水利水电工程三级及以上		
标段(包)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包)招标范围	本工程位于海城市高坨镇,主要工程内容为改造高坨排灌站检修闸 1 座,改造高坨排灌站上部厂房 87m ² ,排灌站管理房 109m ² 。渠道衬砌总长 5505.3m,干渠衬砌 1216.3m,支渠衬砌 4289m。骨干渠系建筑物及配套设施改造 62 座,其中:拆除重建渡槽 3 座,涵洞 4 座,水闸 31 座;农桥 7 座,分水口 16 处,改造水闸 1 座。灌区建设干、支渠流量监控点 5 处,其中干渠流量监控点 1 处,分别位高坨总干;支渠流量监控点 4 处,位于九支、十五支、十六支、十七支,土壤墒情监测站 1 处。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投标保证金	12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开始/开工日期	2023-08-29	标段（包）供货/服务结束/竣工日期	2024-12-31
标段（包）项目经理（负责人）资格条件	[二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及以上]		
标段（包）合同估算价	1201.519593 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包）开标地点	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271 号)		
四标段			
标段（包）名称	海城市温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四标段桑树站、东高站片区）	标段（包）编号	202321030090274985004
标段（包）性质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	标段（包）内容	施工
标段（包）资质	水利水电工程三级及以上		
标段（包）质量要求	合格		
标段（包）招标范围	本工程位于海城市温香镇、高坨镇，主要工程内容为改造东高排灌站，更换机电设备及金属结构，并对桑树排灌站管理区进行改造，永久道路硬化 315.52m ² 。渠道衬砌总长 3170m，桑树灌片支渠衬砌 2045m，东高灌片支渠衬砌 1125m。骨干渠系建筑物及配套设施改造 112 座，其中：拆除重建渡槽 17 座，涵洞 17 座，水闸 31 座；农桥 3 座，分水口 44 处。灌区建设干、支渠流量监控点 5 处，其中干渠流量监控点 4 处，分别位于东高一干渠二干渠、三千渠及桑树干渠；支渠流量监控点 6 处，位于桑树四支、五支、六支、十三支、东高一干渠三支渠、四支渠，土壤墒情监测站 2 处温香中型灌区设置监控中心 1 处，监控中心设于海城市中型灌区管理处，监控中心中控系统设服务器、监控计算机、显示器、打印机、交换机、操作台、数据采集软件、操作系统等相关配套设施。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投标保证金	8 万元	保证金缴纳方式	保函、电汇、银行汇票、银行本票、支票
标段（包）供货/服务开始/开工日期	2023-08-29	标段（包）供货/服务结束/竣工日期	2024-12-31
标段（包）项目经理（负责人）资格条件	[二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及以上]		
标段（包）合同估算价	850.928002 万元	标段（包）文件售价	0 元
标段（包）开标地点	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271 号)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是否兼投	是	是否兼中	否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3-07-26 08:00至 2023-08-03 17:00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在鞍山市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免费下载，网址： http://www.asggzyjy.cn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08-17 1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现场纸质递交
递交地址	投标文件邮寄地址：鞍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19 室（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人民路 269-271 号），收件人：孟晓龙，联系电话：13604227393，节假日不接收文件，邮编：114000。		
开标时间	2023-08-17 10:00	开标方式	纸质开标
开标方式描述	本项目开标会议采用网络直播开标的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使用“腾讯会议”APP 收看网上开标直播，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开标时登陆“腾讯会议”APP 参加开标会议。进入会议后把用户名修改为投标单位名称。投标人未按要求参加网上开标直播，视为默认认同开、评标程序，不得事后对开、评标的程序提出任何异议。造成投标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发布媒介	辽宁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鞍山市公共资源服务平台		
关于保证金的特殊说明	在监管网发布招标信息的各类项目，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支持使用电子保函并在招标文件中予以明确。各投标人可选择缴纳保证金方式和保函办理模式，自主选择便企金融服务平台和金融机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涉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形式，不得指定或限定保函办理平台或机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各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均不得排斥任何符合规定的各类保函。保函办理机构应提供电子化保函验真渠道和保函财务费用支付信息。		
其他公告内容	<p>投标人资格要求：（1）投标人具有国内注册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须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3）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证、由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并具备与投标人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具备近6个月由投标人缴纳且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5）施工企业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由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并具备与投标人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具备近6个月由投标人缴纳且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6）项目经理资格：①具备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②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由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并具备与投标人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具备近6个月由投标人缴纳且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③不得有在建工程；④根据《关于取消一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19]50号】，不得委派一级临时建造师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p> <p>（7）技术负责人资格：具备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具备与投标人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具备近6个月由投标人缴纳且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8）投标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具备与投标人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具备近6个月由投标人缴纳且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9）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根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的通知的要求，被列为失信企业的，其投标被否决）；（10）投标人应未被“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https://rcpu.cweun.org/）列入失信黑名单；（11）质量管理人员、财务负</p>		

	<p>责人应是投标人本单位人员，均具备与投标人签订有效的劳动合同或具备近6个月由投标人缴纳且经人社部门认定盖章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12）投标人按《关于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推行告知承诺制的通知》辽发改法规（【2022】217）号文件要求，投标人按规定签署的投标人告知承诺函。（13）本项目允许互跨专业承接同等级业务。根据辽住建【2020】56号文规定内容：①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其中一项资质的一级及以上总承包企业，可以在省内水利水电工程和港口与航道工程之间，互跨专业承接同等级业务。②如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中标，需以保函、保险、担保等方式提供合同总价10%的履约担保。③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需提供本年度或上一年度企业公共信用等级等级达AA及以上。④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需近3年承建的工程项目未发生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事故。⑤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需近3年无建筑、公路、水运、水利市场不良信用信息。⑥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项目负责人需具有拟承包工程项目对应专业的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且注册在拟承包工程项目的施工企业，并与该企业建立正式劳动关系、缴纳社会保险。⑦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项目负责人需提供近5年具有担任与拟承包工程项目同类别、同等级（或以上）工程施工项目经理的有效业绩。⑧港口与航道资质企业项目负责人注册执业期间无违法违规行为和不良信用信息，担任施工项目经理的工程未发生过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事故。⑨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员需提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p>		
监督部门	鞍山市水利局	项目来源	辽宁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监督部门联系人	张毕豪	监督部门电话	0412-2208826
招标人	海城市水利事务中心	邮箱	shf76790208@163.com
地址	海城市开发区验军街道千山北街		
联系人	赵宇	电话	0412-3153622
招标代理机构	辽宁天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邮箱	lntc0412@163.com
地址	海城市兴海管理区兴海大街 4-5-S6		
联系人	侯思钰	电话	0412-3206066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